证券代码: 600217

证券简称:秦岭水泥

编号: 临 2014-018

陕西秦岭水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陕西秦岭水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,并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,实到董事 9 人。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于九洲先生主持。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,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- 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 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- 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三、批准《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114,001,821.52元,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

-873, 577, 986. 43 元,可供股东分配利润-987, 579, 807. 95 元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201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独立董事陈贵春女士、孙红梅女士和李敏先生共同就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专项意见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 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公司《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,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,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,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年度审计费用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4 年度与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预计公司 2014 年度与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日常关 联交易累计发生额为 11, 259 万元。

鉴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,公司关联董事于九洲先生、龚天林 先生和刘宗山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。独立董事陈贵春女 士、孙红梅女士和李敏先生共同对此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。详见公司《关于 2014 年度与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,公告编号:临 2014-020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4 年水泥包装袋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 预计公司 2014 年度自关联方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采 购水泥包装袋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为 1,710 万元。

鉴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,公司关联董事安学辰先生和郭西平 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。陈贵春女士、孙红梅女士和李敏先 生共同对此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。详见公司《关于 2014 年度水泥包 装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,公告编号:临 2014-021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4 年度与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建筑工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预计公司 2014 年度与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建筑工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为 1,450 万元。

鉴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,公司关联董事安学辰先生和郭西平 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。陈贵春女士、孙红梅女士和李敏先 生共同对此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。详见公司《关于 2014 年度与陕西 省耀县水泥厂建筑工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,公告编号: 临 2014-022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药王山管理局支付水泥的议案》

因药王山管理局修建道路系公司生产经营必用道路,同意公司向

药王山管理局支付 5,000 吨水泥,用于其修建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道路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上述第一、四、五、七、八和九项等六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决定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,公告编号:临 2013-023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陕西秦岭水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25日